

证券代码：874021

证券简称：聚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公告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更正概述

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，因部分数据有误，为确保公司披露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二、本次更正涉及的内容

本次更正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中的具体内容如下：

1、对“第一节 重要提示、目录和释义”之“重大风险提示表”和“第三节 会计数据、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”之“二、主要经营情况回顾”之“2、经营情况分析”之“（4）主要供应商情况”中公司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进行了更正；

2、对“第三节 会计数据、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”之“二、主要经营情况回顾”之“2、经营情况分析”之“（4）主要客户情况”中公司主要客户宏发集团合并披露范围进行了更正；

3、“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”之“三、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（五）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”之“8、其他应收款”之“（3）其他应收款”之“6）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”中增加了公司对 Vorztec Pte. Ltd. 的应收款情况；

4、对“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”之“二、财务报表”之“（一）合并资产负债表”中其他综合收益金额进行了更正；

5、对“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”之“三、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（五）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”之“51、递延收益”中2019年市级技术改造类项目奖励金额进行了更正；

6、对“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”之“三、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（五）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”之“57、其他综合收益”中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、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、其他综合收益合计等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更正；

7、“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”之“三、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（五）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”之“83、政府补助”中增加关于降低科创型企业融资成本贷款贴息补助的相关内容；

上述更正情况详见2023年9月26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年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06）。

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！

温州聚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26日